

2026-2027 年珠海经济技术开发区排洪渠养护采购项目招标代理服务采购需求书

	类别	建议
1	名称	2026-2027 年珠海经济技术开发区排洪渠养护采购项目招标代理服务
2	项目业主情况	1. 项目业主名称：珠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局 2. 地址：广东省珠海市金湾区南水镇榕湾路 16 号高栏港大厦 14 楼 3. 联系电话：7619963 4. 联系人：郭工
3	中介服务名称	招标代理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已在中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且经营范围具备招标代理服务，并已入驻广东省中介超市的企业。
5	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	2026-2027 年珠海经济技术开发区排洪渠养护采购项目招标代理服务，为招标项目提供编制招标文件、招标公告发布、组织开标评标工作、收集整理招标相关文件等，直至本项目招标工作完成，具体以代理合同委托内容为准。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1. 合同履行地点：珠海市 2. 履行方式：按招标代理合同约定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计价标准：服务金额暂不做评估与测算，收费依据和计算方法参照《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 号）为依据计算。
8	服务时间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完成招标事项，且将招标过程资料汇编移交给委托人（选取人）为止。
9	验收	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 2. 验收程序：双方共同验收。 3. 验收标准：按合同双方约定执行。 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按合同双方约定执行。
10	结算方式	按合同双方约定执行。
11	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具体根据双方签订的合同中约定为准。
12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

		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
13	备注	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0）。 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珠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局



